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
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意见回复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20006 号

立信会计师
（特殊普通
文件骑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意见回复**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E20006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

贵部经审阅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下发《关于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091号），我们对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问询函中须由会计师发表意见的问题回复如下：

3. 预案披露，2018年1-8月份，本次债转股标的公司之一中国船柴亏损2,005.79万元，武汉船机仅实现净利润418.18万元。请补充披露上述两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业绩相比以前年度同期的变动情况及原因。请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发表意见。

会计师回复意见：

1、关于中国船柴

中国船柴2018年1-9月损益表主要数据与上年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57,426.38	154,483.49	1.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605.15	10,230.11	-35.43%

根据上表数据，中国船柴2018年1-9月营业收入略高于2017年同期收入水平，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水平较2017年同期下降35.43%，主要由于五年抵税期满，冲回前期累计亏损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净利润3,887.87万元所致。

中国船柴是国内一流的大功率船用低速柴油机研制企业，主要产品包括MAN B&W、WIN G&D和J-ENG品牌的300-950mm缸径全

系列低速柴油机，应用于散货船、集装箱船、油轮、化学品船、多用途船、LNG, LPG 船、滚装船，以及各种 7000T 以上船舶，研发能力处于国内具有领先水平。

中国船柴自成立以来，整合宜昌、大连、青岛三大生产基地三地资源，统筹协调中国动力下属中低速柴油机板块，企业产品市场竞争力与影响力明显提升。2018 年 5 月，中国船柴订单数量较 2017 年 4 月底成立时增长 36.8%，功率数提高 62.6%、合同额增长 37.9%、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提高约 6 个百分点。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中国船柴在手订单约 33 亿元，其中，预计 2019 年交付 25 亿元，2020 年交付 8 亿元。

中国船柴整体发展态势良好，积极打造“最具竞争力的柴油机研制与服务企业”，由“制造”向“制造+服务”模式转变，同时通过创新建立市场、经营、服务联动机制，促进主机产品市场销售工作，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关于武汉船机

武汉船机 2018 年 1-9 月损益表主要数据与上年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1-9 月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9,487.63	365,072.35	-28.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23.73	4,260.61	-80.67%

为应对市场行情变化，保证毛利率水平，武汉船机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导致武汉船机 2018 年 1-9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05,584.72 万元，同时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因此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3,436.88 万元。

武汉船机作为国家重点保军企业，为海军建设提供了 50 余种、数千套优质装备，产品涉及水面舰船水下潜艇所有专项工程。公司建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不断强化技术创新，推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所涉及领域的关键核心设备，在船用配套设备领域具有领先的显著

竞争优势。根据公司的产研计划，公司今年已经承接并开始生产新型军用装备，预计今明两年将确认收入，前景良好。

同时，武汉船机充分利用军工优势发展非船民品产业，在燃气轮机能源装备、港口起重机械、焊接材料、高铁桥梁支座、水电成套设备等领域的核心机电配套设备获得了长足发展。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武汉船机在手订单约 71 亿元，持续盈利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会计师核查意见

会计师认为：中国船柴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滑，主要由于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所致。武汉船机 2018 年 1-9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滑，主要由于应对市场行情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导致营业收入下降以及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所致。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特殊普通合伙) 年 1 月 18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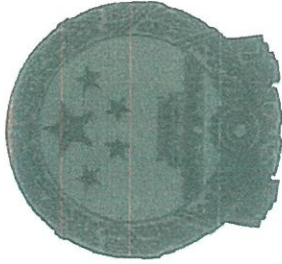


2018 年 08 月 15 日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本证书复印件，仅作为报告使用，不能作为其他用途。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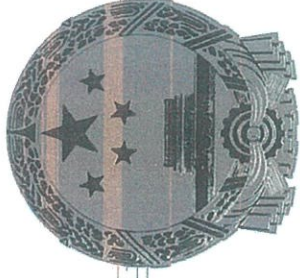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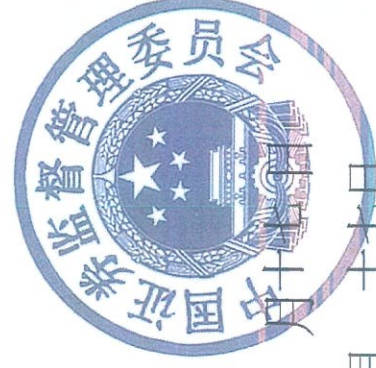
此证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不能作为附件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